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函

地址：407019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00號

承辦人：張玉靜

電話：04-23592181#1314

電子信箱：ak0423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分署秘字第10918028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802837A00_ATTCH3.odt)

主旨：本分署於本(110)年3月1日起有非超額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如有意願至本分署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有意願甄選移撥者，請於110年1月25日前依本分署工友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，掛號郵寄本分署秘書室庶務股，逾期(以郵戳日期為憑)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，亦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本分署將擇符合需要者另行通知面談甄選；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請依本分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三、檢附本分署工友甄選簡章相關文件1份，甄選訊息另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站及本分署網站/訊息中心/機關徵才。

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秘書室



裝

訂

線

